



特此函告。

作日内，采购人向服务商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65%。  
2期：支付比例 65%，服务到期经验收合格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，采购人向服务商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35%。

1期：支付比例 35%，合同签订生效后 7 个工作日内，采购付款方式全部替换为：

现将有关内容修改如下并申请恢复暂停继续开展招标工作。  
流程合规，故于 2025 年 6 月 26 日暂停招标工作。经研究，  
方式为一次性支付 100%，与本单位预算金额冲实，为确保采购  
日开展采购；项目编号：NMGZC-C-F-250349），因原付款方  
统运行维护项目”（2025 年 6 月 16 日上网，原定于 6 月 27  
内蒙古自治区公安厅所属的“全区治安综合业务应用系  
内蒙古自治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：

## 关于继续开始招标有关事宜的函

内蒙古自治区公安厅